

利鑫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三轴按键寿命试验机



本说明书详述机器设定及技术参数，请妥善保管。使用前请仔细阅读说明书，方可操作！

目 录

1. 概述
2. 注意事项
3. 操作面板图及夹具示意图
4. 操作说明
5. 保养事项
6. 故障排除
7. 质量保证书

1. 概 述

感谢您购买本公司的三轴按键寿命试验机,本「操作说明书」(以下称为本书)系针对本机参数设定及操作说明。

[用途]

本机用途广泛,可测试各种按键,键盘的使用寿命

[原理]

本机为三轴按键寿命试验机,运用马达传动光杆而使工作台上下移动,从而使按键或键盘与测头产生相对运动.

[特点]

- ※ 良好的夹持方式,让您的试验精确而富有成效
- ※ 测头可以全方位移动
- ※ 数显式计数器,可精确计数,到达设定次数自动停机

[技术参数]

试验荷重 : 0-1000g

速度输入方式:旋钮

测试速度:可调

马 达: AC 调速马达

机台尺寸: 540×420×920mm

电 源: 1 ϕ , 220V, 6A 或指定

重 量: 约 65kg

2. 注意事项

1. 安全上的记号:

在本手册中,关于安全上的注意事项以及使用仪器时有下列重要的各显示事项,为了防止意外事故及危险,请务必遵守下列危险、警告、注意的记言:

危险:



此显示的项目,表示如不遵照,操作者有可能受伤害。

警告:



此显示的项目,表示如不遵照,有可能损坏仪器。

注意: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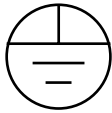
此显示的项目,表示为有可能影响测试结果和质量。

【注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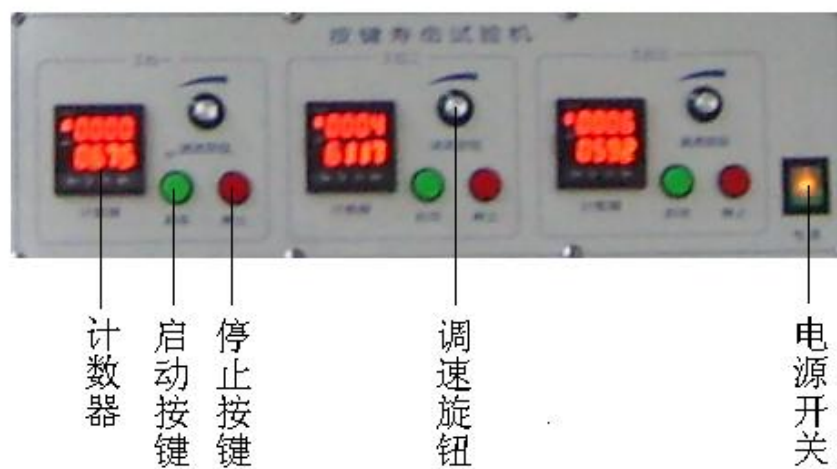


此显示,本产品在设计使用中之辅助说明。

2. 在本仪器上,以下记号表示注意、警告。

	警告记号	此记号表示在有必要参照操作手册的场所。
	危险电压记号	此记号表示为高压危险。
	接地保护记号	表示于本仪器上之接地端子。

3. 操作面板图及夹具示意图



4. 操作说明

一、准备试件：

1. 客户根据自己要求制作试件。(依标准)

二、试验准备：

1 测试前确定：

- 1.1 确认电源是否符合规定要求.
- 1.2 将试件放置再工作台上, 装夹好

二、试验步骤：

1. 插好电源 (AC220V, 3A);
2. 打开电源开关
3. 按计数器上的 RST 键将计数器清零, 按>键五秒进入试验次数设置, 计数器上八位数字从右下到左上分别代表个位到千万位, 如设定 280360 次, 则按>键将跳动数值调节到左上第三个数字按^键将数值设定为 2, 再按>键将跳动数值调节到左上第四个数字按^键将数值设定为 8, 再按>键将跳动数值调节到右下第三个数字按^键将数值设定为 3, 再按>键将跳动数值调节到右下第二个数字按^键将数值设定为 6, 其它位置均设定为零即可, 根据试验要求设定试验所需次数

左上一	左上二	左上三	左上四
右下四	右下三	右下二	右下一

4. 调节测杆上的螺母将高度及测试力调节到所需测试要求
5. 按启动按钮, 机器启动
6. 调节调速旋钮到合适的速度
7. 试验次数到达设定值, 机器停机
8. 重复下一个产品的测试或关掉电源。

测试结束时, 记录测试结果.

注意



- 若遇紧急情况需停机时, 按下 **停止** 键, 则机台停止测试工作。

9. 测试过程中发现异常, 请及时停机, 又必要时请将电源断开, 试验过程中, 使用人员不得擅自离岗.

5. 保养事项

1. 仪器使用前必须放在稳固的地面上，
2. 不允许在使用过程中搬弄机台；
3. 选择相应电源电压，切勿过高，避免烧坏器件；
4. 在仪器出现异常时，请与本所联系以便及时处理；
5. 机器工作时必须有良好的通风环境。
6. 按键机械各组件，由于运转负荷较大，机械部分请及时加润滑油；
7. 每次试验完毕，清理机台，保持机台清洁；
8. 控制箱部分，须以干布擦拭，不可用湿布，擦拭完，喷一些防锈油
9. 做好设备的接地工作。

6. 故障排除

1. 如果打开电源没有显示，说明没有通上电源或电源指示灯损坏，如电源指示灯损坏，更换指示灯即可。如电源输出端子没有电源输出请检查电源线或通电插座，看保险丝是否断开。
2. 如果接通电源，电源指示灯有指示，按启动键机器不工作，请检查继电器是否有掉线或断线，如掉线或断线请及时接好，如继电器无掉线断线情况，说明继电器已损坏，则应及时更换。
3. 如电源指示灯亮，计数器无显示，说明计数器已损坏，则需更换计数器。

【注】



■如遇无法排除之故障, 请与本公司客服部联系。

7. 质量保证书

一、质量保证事项：

本试验机自出厂日期起免费服务壹年(消耗品不在免费范围内,不含差旅费)。

二、免费服务之主要凭证：

当服务事项有争议时主要依我司出具之〈保证书〉为凭证。

故:1. 请贵司妥为保存〈保证书〉,如有遗失应于一个月內与我司客服部联络报备。

2. 〈保证书〉若经涂改或未加我司之印章,则无效。

三、遇下列情况,虽在有效保证期限内,亦得酌收技术或材料费：

1. 由于天灾地变而损毁。
2. 由于使用者之过失或操作错误以致故障。
3. 未按规定使用电源电压导致损坏。
4. 自行拆修以致损坏。
5. 借给他人使用以致故障。
6. 自行改装以致故障。
7. 自行校正以至故障。
8. 转移或运送不慎而故障。
9. 远程地区之服务。

四、注意事项：

1. 凡原在广东地区安装使用之本公司产品,如将产品移往广东以外地区使用时,不论是否在保证期限内,服务人员之交通费及出差费,概由客户支付。
2. 凡广东省地区以外之客户,不论是否在保证期间内,服务人员之交通费及出差费,概由客户支付。